团结奋斗 奋发有为 不断开创跨越式发展新局面

——在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闭幕式上的讲话

（2016年12月23日）

陈 豪

各位代表、同志们：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在全体代表和同志们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和庄严使命，就要胜利闭幕了。会议始终洋溢着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气氛，各位代表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强烈的使命担当、良好的精神面貌、过硬的纪律作风，忠实履行职责，为大会圆满成功贡献了智慧和力量。在此，我代表大会主席团，向全体与会代表和列席人员富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也代表新当选的省委委员、候补委员和省纪委委员，对各位代表的信任和支持致以诚挚的谢意！

这次大会描绘了发展蓝图、完成了选举任务、展示了良好会风，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为云南今后一个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坚强保证。这是一次高举旗帜、维护核心的大会，集中表明了全省干部群众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奋勇前进的坚定信念和坚强决心；这是一次凝心聚力、团结鼓劲的大会，极大鼓舞和激发了全省上下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的豪迈激情和昂扬斗志；这是一次聚焦跨越、共谋发展的大会，以全体代表的智慧共同描绘了未来五年奋力开创跨越式发展新局面、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的宏伟蓝图和美好愿景；这是一次发扬民主、风清气正的大会，大会始终正气高扬、纪律严明、组织严密、程序规范，圆满完成了选举任务，充分展示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成果；这是一次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大会，将团结动员全省4700万各族人民，向“两个一百年”的伟大目标迈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谱写绚丽多彩的云南篇章。

现在，我们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新起点开启新征程，新蓝图承载新使命。要取得新长征的新胜利，我们必须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齐心协力，同心同德，以振奋的精神、昂扬的斗志、扎实的作风和勤奋的工作，把这次党代会确立的跨越式发展目标变为美好现实。

推动跨越式发展，核心在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行动纲领，是对全党全国工作的总要求；总书记考察云南时的重要讲话，明确了云南的战略定位、发展方向、现实路径和工作重点，为云南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指明了方向，在云南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我们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统领云南发展全局，按照“跨越发展”理念、“三大定位”和“五个着力”的要求，系统推进云南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对云南工作的新要求贯穿改革发展的全过程，体现到实际工作的各个方面。这是时代的要求，是人民的期待，是我们的责任和使命担当。

推动跨越式发展，力量在全省各族人民。4700万各族人民始终是推动云南跨越式发展的根本力量。贯彻落实党代会精神，推动云南跨越式发展，必须充分动员全省各族人民，紧紧依靠各族人民。要认真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重大方针，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决打破一切阻碍发展的僵化思维和利益藩篱，坚决革除一切束缚发展的陈规陋习和体制弊端，为发展松绑，放手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和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要牢固树立“各民族都是一家人，一家人都要过上好日子”的理念，促进各民族和衷共济、和睦相处、和谐发展，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最大限度地把全省上下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把方方面面的创造性激发出来，把人民群众的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举全省之力，聚万众之心，共同推动跨越式发展和全面小康的伟大事业。要坚持民生优先、以民为本，把各族群众的安危冷暖时刻放在心上，把脱贫攻坚作为发展的头等大事，努力让各族群众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和更优美的环境，使推进跨越式发展的过程成为全省人民创业创新的过程，成为富裕各族群众、造福全省人民的过程。

推动跨越式发展，根本在真抓实干。“一步实际行动胜过一打纲领”。党代会确立的目标再宏伟，提出的思路再清晰，制定的措施再具体，如果落不到实处，见不到实效，都只是一纸空文。要把党代会精神贯彻下去、落实下去，根本在于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真抓实干。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警示，坚持“干”字当头，坚持不懈反“四风”，大力弘扬严实精神，大兴真抓实干之风。要克服“等、靠、要”的惯性思维和不思进取、无所作为的懈怠情绪，提振精气神，倡导夙兴夜寐、激情工作的风尚，抓紧每一天，用足每一刻，定下来的事情就要抓紧实施、尽快推进，部署了的工作就要督促检查、一抓到底。要从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实际出发，在完善思路上下真功夫，在细化措施上下真功夫，在补短板、破难题和求突破上下真功夫，真正干在实处、干出实效、干出实绩。要大力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出于公心，坚持党的事业至上，真正把想干事、敢干事、干成事的干部提拔使用起来，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鼓励干部把心思和智慧用在干事创业上，把精力投入开拓进取抓落实中。

各位代表、同志们，这次大会闭幕后，大家就要回到各自岗位了。党代表既是一种荣誉，更是一种职责。希望大家牢记使命、不负重托，带头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大会精神，切实用大会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推动大会精神迅速转化为全省广大党员和各族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把大会要求转化为建设云南、发展云南的实际成效，不辜负全省党员的信任和干部群众的期望。

各位代表、同志们，今天的云岭大地，人心凝聚、人心思进。同舟共济创伟业，砥砺奋进向未来，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夙夜在公的责任感和鞠躬尽瘁的使命感，为云南实现跨越式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各族人民幸福生活而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的胜利召开！

（云南日报）

不忘初心 不负重托

——热烈祝贺省第十次党代会胜利闭幕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圆满完成各项议程，今天胜利闭幕。我们对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这次大会描绘了发展蓝图，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为云南今后一个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提供了坚强保证。大会始终正气高扬、纪律严明、组织严密、程序规范，展示了良好会风。代表们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强烈的使命担当、良好的精神面貌、过硬的纪律作风，忠实履行职责，为大会圆满成功贡献了智慧和力量。大会自始至终洋溢着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浓郁氛围，是一次高举旗帜、维护核心的大会，凝心聚力、团结鼓劲的大会，聚焦跨越、共谋发展的大会，发扬民主、风清气正的大会，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大会。

大会高度评价陈豪同志代表九届云南省委所作的报告，认为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深刻分析了面临的形势任务和难得机遇，明确提出了今后五年全省发展的奋斗目标、总体要求、指导原则和重大举措，主题鲜明、思路清晰，求真务实、措施有力，体现了党中央的要求，符合云南的实际，反映了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群众的意愿，是指导云南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省委和省纪委，一批德才兼备、年富力强的领导干部进入班子。好报告、好班子，是这次大会的两项重大成果，必将动员和团结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干部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勇于担当、奋发有为，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路子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未来五年，是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发展新要求、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时期，是我们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阶段。我们必须深刻认清时代背景，准确把握历史方位，牢牢铭记使命担当，更加自觉地在国际国内两个大局中科学谋划云南新发展，更加主动地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紧扣全面脱贫全面小康目标顺利实现、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成效显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步伐加快、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的主要奋斗目标，奋力开创跨越式发展新局面，坚决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就是认真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把认识和行动统一到会议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会议提出的各项任务上来，把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变为全省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新的征程已经开启，新的目标催人奋进。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开创跨越式发展新局面，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新一届省委坚强领导下，牢记使命、不负重托，不忘初心、奋勇前进，大力弘扬严实精神，大兴真抓实干之风，创造出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辉煌业绩，努力把省第十次党代会描绘的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云南日报）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关于九届省委报告的决议

（2016年12月23日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通过）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批准陈豪同志代表中共云南省第九届委员会所作的报告。

大会认为，报告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客观总结了过去五年的工作成绩，准确分析了形势任务的发展变化，提出了今后五年发展的奋斗目标、总体要求、指导原则和重大举措。报告充分体现了“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表明了坚决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的坚定决心，贯彻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体现中央精神，符合云南实际，反映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意愿，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是指导云南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纲领性文件。

大会认为，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明确习近平同志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是全党的选择、人民的选择、历史的选择，是党和国家根本利益所在，完全符合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心愿。报告旗帜鲜明地提出“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勇于担当、奋发有为，为云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这一主题，充分体现了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体现了坚决服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这一根本政治要求，体现了我们党提出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时代要求，回应了全省各族人民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强烈期盼，极大地提振和激发了全省上下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习近平总书记为云南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的坚定信心和昂扬斗志。

大会高度评价九届省委的工作。认为省第九次党代会以来的五年，是云南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五年，也是我们经受各种考验的五年。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攻坚克难、开拓奋进，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困难，奋力战胜鲁甸地震、泥石流等重大自然灾害，有效应对昆明“3·01”等社会突发公共事件挑战，坚决消除白恩培、仇和等一批严重腐败案件带来的恶劣影响，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胜利完成“十二五”规划，开启实施“十三五”规划，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成就，综合经济实力得到增强，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改革开放取得积极进展，民主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更加巩固，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党的建设水平不断提升。五年奋斗历程和取得的成就，使全省各族人民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团结奋斗优势，更加坚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大会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云南谋划未来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理论指导；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是指导云南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行动纲领，为各族干部群众团结奋斗增添了力量源泉，在云南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随着国家重大战略的深入实施，云南独特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开放优势，展现出广阔发展空间和强大发展势能，尤其是经过多年的艰苦奋斗和快速发展，全省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发展基础更加坚实，云南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跨越发展其时已至、其势已成。今后五年是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发展新要求、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时期，是我们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阶段。全省上下必须深刻认清时代背景，准确把握历史方位，牢牢铭记使命担当，更加自觉地在国际国内两个大局中科学谋划云南新发展，更加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奋力开创跨越式发展新局面，坚决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

大会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全省发展的奋斗目标和总体要求、指导原则。今后五年的主要奋斗目标是：全面脱贫全面小康目标顺利实现，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成效显著，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步伐加快，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要实现新的奋斗目标，把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用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坚定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必须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凝聚党心、凝聚民心、凝聚力量；必须一以贯之地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定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方式调结构促转型，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必须坚持改革开放创新，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省，把经济社会发展、治理纳入法治轨道；必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筑牢国家西南生态安全屏障。这“九个必须”既是过去五年发展的经验总结，也是今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指导原则，要坚决贯彻落实到各项工作中。

大会同意报告关于我省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部署。大会强调，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四化”协调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现代农业新发展，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新突破，推进城镇化建设新提升，激发经济发展新活力，打造科技创新新动能，形成对外开放新高地，使经济总量不断做大、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不断提高、发展动力不断增强。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力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项任务，增强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发展的内生动力，完善大扶贫工作格局，确保决战决胜、如期脱贫，决不让一个兄弟民族掉队，决不让一个贫困地区落伍。要加强民主法治建设，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健全完善协商民主，全面推进法治云南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扎实推进民族宗教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凝聚强大力量。要坚定文化自信、增强文化自觉、强化文化担当，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意识形态建设和管理，促进民族文化大繁荣，建设民族文化强省，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精神力量、道德滋养、文化条件。要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办好各族群众满意的教育，加强健康云南建设，改善各族群众生活，建设平安云南，深化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努力让各族群众享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更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促进民族团结进步。要坚持绿色发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大力发展绿色经济，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加快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把七彩云南建设成为祖国南疆的美丽花园。

大会强调，实现富民强省、稳边固边和全面小康目标，关键在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必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牢牢把握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条主线，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把严的要求贯彻到管党治党全过程、落实到党的建设各方面，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政治保证。要加强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要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实硬。要突出“关键少数”，加强党内监督，促使党的领导干部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用权受监督、失责必追究，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使权力为人民服务。要端正用人导向，坚持好干部标准，精准科学选人，加大正向激励力度，把干事创业、勇于改革、敢于担当、作风扎实的干部提拔使用起来。要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举，围绕强化政治功能、突出服务功能，创新基层党建，巩固执政基础。要坚持反腐倡廉，深化作风建设，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大力整治“庸懒散”等不良风气，实现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长效化，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能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

大会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反腐倡廉建设永远在路上。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保持反“四风”、正党风、反腐败、倡清廉的战略定力、意志品质，毫不松劲抓、锲而不舍抓，使政治生态更加清朗起来，使干事创业环境更加优良起来，使党的作风更加好转起来，确保党始终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大会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奋勇前进，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为云南实现跨越式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各族人民幸福生活而努力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云南日报）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关于省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6年12月23日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通过）

中国共产党云南省第十次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大会充分肯定了九届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

大会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改进作风，坚定不移惩治腐败，把党风廉洁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引向深入，赢得党心民心。九届省委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目标，激浊扬清，严肃党风党纪，为云南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刻把握新形势下纪律检查工作新的思路和要求，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发挥巡视监督的利剑作用，改革创新纪律检查体制，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全省党风廉洁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不敢腐的震慑作用充分发挥，不能腐、不想腐的效应初步显现，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正在形成。

大会要求，全省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深入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深化标本兼治，把严的要求贯穿到管党治党的各方面，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把纪律挺在前面，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加大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力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认真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扎实推进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严格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实硬，用担当的行动诠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

大会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反腐倡廉建设永远在路上。全省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央纪委和省委的领导下，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不断取得党风廉洁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为圆满完成省第十次党代会各项战略决策部署、实现云南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云南日报）

中共云南省委十届一次全体会议举行

（上接一版）

“要带头锤炼务实作风，敢担当有作为。”陈豪强调，要知责履责尽责，争做工作实干家、改革促进派、发展引领者，在解放思想上走在前，在履职尽责上敢担当，在发扬钉钉子精神上见行动，结合实际创造性抓好工作，树立强烈的问题意识和问题导向，树立正确政绩观，以实实在在的业绩取信于民，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把难得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把宏伟目标转变为美好现实。

“要带头保持清正廉洁，拒腐蚀永不沾。”陈豪强调，要深刻认识到自己岗位的特殊重要性，增强自律意识、标杆意识、表率意识，严守法律、纪律、道德的底线，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追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教育管理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主动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洁建设主体责任，让干净清廉在干部队伍中蔚然成风，使全省政治生态不断得到净化优化。团结带领全省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和各族人民，真抓实干、埋头苦干，增强定力、坚定不移地朝着省第十次党代会确立的目标奋勇前进，以优异的成绩向党的十九大汇报！

中央组织部督导组到会指导。

省委委员、候补委员出席会议。

省纪委委员列席会议。